

证券代码：831554

证券简称：智博联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北京智博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3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管钧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编制了《北京智博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结合 2025 年的主要工作情况，拟定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对 2025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结合 2025 年的主要工作情况，拟定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报告对 2025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结合 2025 年度的主要经营状况，公司拟定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 2025 年度的主要经营状况及未来 1 年战略规划，公司拟定

了《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母公司）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4,611,701.41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3,941,918.38 元，2025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3,941,918.38 元。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经营计划方案，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共预计派发 3,960,000.00 元。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结果为准。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北京智博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提议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担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工作。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公司计划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以及研发、生产、建设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可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最高额度为 4000 万元，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滚动使用。为有效控制风险，上述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中、低风险（≤PR3）的短期理财产品，不得用于投资证券，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智博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北京智博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智博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